

鹤山市冠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地质 勘查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项目

质 量 评 估 报 告

项目单位：鹤山市冠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广东元知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江门分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5 月

目 录

1 项目概述	1
1.1 项目地址	1
1.2 项目简介	1
1.3 工程开工竣工时间	1
1.5 土地复垦质量要求	1
2 复垦质量评估概述	2
2.1 工作目的与任务	2
2.2 工作对象	2
2.3 复垦质量评估的技术方法	3
2.4 土地复垦工程质量调查与评价	3
3 复垦质量评估意见及结论	4
3.1 复垦质量评估意见	4
3.2 复垦质量评估结论	4

1 项目概述

1.1 项目地址

本次临时用地位于鹤山市址山镇禾南村委会高咀村，为鹤山市冠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地质勘查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项目临时用地。

1.2 项目简介

- 1、项目名称：鹤山市冠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地质勘查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项目
- 2、隶属关系：鹤山市冠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3、项目位置(范围)：鹤山市址山镇禾南村委会高咀村
- 4、工程类型：探矿工程所需的项目部临时用地
- 5、用地规模：本项目为鹤山市冠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地质勘查临时用地，用地面积为 1.8377 公顷
- 6、复垦范围：复垦为林地和园地，复垦面积为 0.8197 公顷
- 7、土地权属关系：鹤山市址山镇禾南村委会高咀经济合作社集体
- 8、项目投资：根据原《土地复垦方案》，该项目总投资为 58.64 万元。

1.3 工程开工竣工时间

- 1、开工时间：2023 年 7 月
- 2、竣工时间：2023 年 8 月
- 3、工程管护时间：2023 年 8 月-2025 年 7 月（管护中）

1.5 土地复垦质量要求

根据《土地复垦质量控制标准》(TD/Y1036-2013)的要求，采用东南沿海山地丘陵区复垦工程标准，确定本工程的复垦工程标准：

表 1-1 土地复垦质量控制标准（林地）

复垦方向		指标类型	基本指标	控制标准
林地	有林地	土壤质量	有效土层厚度 /cm	≥ 30
			土壤容重/ (g/cm ³)	≤ 1.5
			土壤质地	砂质壤土至壤质粘土
			砾石含量/%	≤ 25

复垦方向		指标类型	基本指标	控制标准
			pH 值	5.0~8.0
			有机质/%	≥1
		配套设施	灌溉	达到当地各行业工程建设标准要求
			排水	
			道路	
		生产力水平	产量/(kg/hm ²)	三年后达到周边地区同等土地利用类型水平

表 1-2 土地复垦质量控制标准（园地）

复垦方向		指标类型	基本指标	控制标准
园地	果园	地形	地面坡度/(°)	≤25
		土壤质量	有效土层厚度/cm	≥30
			土壤容重/(g/cm ³)	≤1.45
			土壤质地	砂土至壤质粘土
			砾石含量/%	≤15
			pH 值	5.5~8.0
			有机质/%	≥1
			电导率/(dS/m)	≤ 2
		配套设施	灌溉	达到当地各行业工程建设标准要求
			排水	
			道路	
		生产力水平	产量/(kg/hm ²)	三年后达到周边地区同等土地利用类型水平

2 复垦质量评估概述

2.1 工作目的与任务

通过编制本项目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判断该工程土地复垦工程是否按照《土地复垦方案》的目标和任务执行，是否充分考虑项目区内的生态环境和土地资源保护工作，制定更加合理的土地复垦措施。

2.2 工作对象

本评价项目的评价对象为项目区复垦地块，复垦有林地和园地 0.8197 公顷，详见下表 2-1。

表 2-1 土地复垦方向利用表

名称	土地利用现状地类	复垦方向	面积 (hm ²)	备注
复垦区	有林地	有林地	0.3314	该单元土地利用现状为有林地，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及权属单位意见，复垦方向为有林地。
	有林地	园地	0.0428	该单元土地利用现状为有林地，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及权属单位意见，复垦方向为园地。
	坑塘水面	园地	0.4455	该单元土地利用现状为坑塘水面，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及权属单位意见，复垦方向为园地。
	合计		0.8197	/

2.3 复垦质量评估的技术方法

现场踏勘：通过现场实地观察，真实了解项目区的土地是否都得到整理、绿化及落实土地复垦方案的实施。资料查阅：通过资料查阅，对复垦项目的资金使用管理合理、制度完全执行、预期效益分析合理、工程管护措施等内容是否已全部落实，工程技术档案是否符合要求。

2.4 土地复垦工程质量调查与评价

工程质量依据验收规范、标准、设计图纸及经批准的项目进行评估。

本项目实际完成复垦面积 0.8197hm²，主要复垦工程有：

- 1、砌体外运；
- 2、砌体拆除；
- 3、表土翻耕；
- 4、回填表土；
- 5、土壤培肥
- 6、截水沟开挖；
- 7、混凝土硬底化；
- 8、栽植马占相思、山毛豆、荔枝树；
- 9、撒播种草；

本次临时用地复垦工程表土回覆平均厚度 0.5 m，土壤容重 1.26g/cm³，复垦区域土壤质地为轻壤土，pH 值 5.55，有机质含量 1.2 %，满足复垦质量控制标准。

林地马占相思种植行株距为 $2.3\text{ m} \times 2.3\text{ m}$ ，园地香蕉种植行距为 $3\text{ m} \times 3\text{ m}$ ，部分区域适当密植，满足《造林作业设计要求》(LY/T1067)标准要求。

鹤山市冠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地质勘查临时用地土地复垦项目施工记录完整，自检、交接检、互检记录完整；相关施工人员签字齐全；所用材料质量证明资料齐全，复检合格；施工资料、证明资料完整、齐全；现场报验、检查验收符合规定要求。

依据上述要求，经资料核查、现场检查各复垦工程验收情况如下：

- (1) 砌体外运砌体拆除，未有拆除、外运；
- (2) 表土翻耕，全部为合格工程；
- (3) 回填表土；全部为合格工程；
- (4) 土壤培肥；全部为合格工程；
- (5) 截水沟开挖、混凝土硬底化，现场未做排水土沟，无水沟硬底化；
- (6) 栽植马占相思、山毛豆、荔枝树；现场种植马占相思、香蕉树，全部为合格工程；
- (7) 撒播种草，现场为铺装台湾草，全部为合格工程；

3 复垦质量评估意见及结论

3.1 复垦质量评估意见

本项目的复垦工程遵循了因地制宜原则，充分考虑项目区区位、种植习惯、社会需求等因素，对受损毁土地进行复垦，恢复地表生态植被，提高土壤肥力和保持水土的作用，同时项目单位后续应及时清理项目区排水沟的淤泥，加强对项目区的日常管护，避免项目区因管护不当造成水土流失，确保植被可以正常生长。

项目复垦措施实施后，项目生产建设所带来的水土流失区域均能得到有效的治理和改善，项目损毁的土地基本都得到整理、绿化。土地复垦方案的实施，使项目建设造成的土地损毁得到有效控制，减轻各种自然灾害可能造成的损失。

对该复垦项目任务及目标已全部完成，资金使用管理合理、制度完全执行、预期效益分析合理、工程管护措施等内容已全部落实，工程技术档案符合要求。

3.2 复垦质量评估结论

根据《土地复垦方案》的复垦工程标准及现场实施后的情况，上述各项工程内容的工程质量等级达到合格标准，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附件:

1. 临时用地的批复
2. 临时用地许可证
3. 正摄影像图
4. 复垦后照片
5. 土壤检测报告
6. 竣工图
7. 专家评审意见